

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年产 30 万 m<sup>3</sup> 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LAKHY2019037)

建设单位：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聊城市安科安全生产教育科技中心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名称：年产 30 万 m<sup>3</sup> 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聊城市安科安全生产教育科技中心

2019 年 12 月

建设单位：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靳传朋

编制单位：聊城市安科安全生产教育科技中心

法人代表：郑曙光

项目负责人：杨历鹏

建设单位：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聊城市安科安全生产教育科技中心
电话：13906357142	电话：0635-8800986
邮编：252400	邮编：252000
地址：莘县东鲁办事处东升路与文明路交叉口西北角	通讯地址：聊城市昌润南路与朝阳胡同路口恒道商务港四楼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71520345629

名称：聊城市安科安全生产教育科技中心

地址：聊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当代国际广场核心商业区5号商办楼(252000)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许可使用标志



171520345629

发证日期：2018年12月12日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11日

发证机关：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年产 30 万 m<sup>3</sup> 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验收报告审查人员职责表

职 责	姓 名	签 名
项目负责人	杨历鹏	
报告编写人	杨历鹏	
审 查	崔立华	
审 核	王凤英	
技术负责人	朱仙芝	

**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年产 30 万 m<sup>3</sup> 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验收监测数据分析人员职责表**

职 责	姓 名		签 名
现场采样负责人	朱永恒		
现场采样人员	朱永恒、闫光帅、杨历鹏		
现场检查人员	杨历鹏		
分析化验人员	噪声	朱永恒	
	颗粒物	周厚才	
审 核	王凤英		
授 权 签 字 人	朱仙芝		

# 前 言

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始建于 2001 年 1 月，注册资金 3600 万元，该公司属股份制企业，该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公路工程、桥梁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市政水利工程及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的施工；道路养护、保洁；建筑材料销售；建筑工程机械设备租赁；预拌砂浆、商品混凝土和砂石料的生产、销售。

公司现有项目为公路建设项目，现有项目总建筑面积 10500m<sup>2</sup>，总投资 4840.2 万元，年生产沥青混凝土 7 万吨、二灰稳定土 15 万吨、乳化沥青 200 吨、标志牌 3 吨。该项目于 2015 年 6 月委托聊城市环境科学工程设计院编制完成了《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公路建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5 年 7 月 7 日原莘县环境保护局以莘环报告表[2015]20 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2016 年 1 月 26 日原莘县环境保护局以莘环验[2016]3 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验收批复。

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把握当前形势和国家政策要求，结合自身优势，新增一座生产车间，一座原料库，2 套搅拌设备，筒仓等共投资 4995.4 万元，建设年产 30 万 m<sup>3</sup> 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莘县东鲁办事处东升路与文明路交叉口西北角（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厂区内），建设规模为：总占地面积 10940m<sup>2</sup>，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搅拌生产车间及与原料库建筑面积 7819m<sup>2</sup>；投产后可达到年产 30 万立方商品混凝土的生产能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2019 年 04 月，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委托湖北黄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 m<sup>3</sup> 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6 月 20 日，莘县环境保护局以莘行审投资【2019】4 号文对该项目给予批复。项目于 2019 年 11 月建设完成，2019 年 12 月进行调试并试生产。

受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委托，聊城市安科安全生产教育科技中心承担此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接受委托后，聊城市安科安全生产教育科技中心于 2019 年 12 月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对项目区域进行了现场勘查和资料收集，编制了验收监测实施方案，并于 2019 年 12 月 5 日~12 月 6 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及检查，根据监测和检查的结果编制了本验收监测表

（LAKHY2019037）。

## 目录

表一、项目简介及验收监测依据.....	1
表二、项目概况.....	3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及排放情况.....	11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4
表五、验收监测内容及结果分析.....	16
表六、环境管理检查情况.....	23
表七、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28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30
附件 1：验收监测委托函.....	36
附件 2：环评审批意见.....	37
附件 3：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证明.....	38
附件 4：生活垃圾及化粪池处置协议.....	39
附件 5：企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41
附件 6：关于环境保护管理组织机构成立的通知.....	47



表一、项目简介及验收监测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30 万 m <sup>3</sup> 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项目地点	莘县东鲁办事处东升路与文明路交叉口西北角 (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厂区内)				
主要产品名称	商品混凝土				
设计生产能力	30 万立方米/年				
实际生产能力	30 万立方米/年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 年 04 月	开工日期	2019 年 08 月		
调试时间	2019 年 12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 年 12 月 5-6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莘县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湖北黄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4995.4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0 万元	比例	0.4%
实际总投资	4995.4 万元	环保投资	53 万元	比例	1.06%
验收监测依据	1、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令第 682 号)(2017.8); 2、国家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3、鲁环函【2012】493 号文《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等有关环境监管问题的通知》(2012.11) 4、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5.16) 5、湖北黄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				

	<p>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 m<sup>3</sup> 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p> <p>6、莘县环境保护局关于《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 m<sup>3</sup> 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9.6.20）</p> <p>7、《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 m<sup>3</sup> 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函。</p> <p>8、企业提供的工程建设情况和踏勘情况。</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1、无组织粉尘执行《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 2 中水泥行业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p> <p>2、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p> <p>3、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储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标准。</p>

## 表二、项目概况

### 2.1 项目基本情况

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把握当前形势和国家政策要求，结合自身优势，投资 4995.4 万元，建设年产 30 万 m<sup>3</sup> 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莘县东鲁办事处东升路与文明路交叉口西北角（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厂区内），建设规模为：总占地面积 10940m<sup>2</sup>，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搅拌生产车间及与原料库建筑面积 7819m<sup>2</sup>；本项目购置混凝土搅拌设备、筒仓、除尘器等设备，投产后可达到年产 30 万 m<sup>3</sup> 商品混凝土的生产能力，本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12 人。每天工作 8 小时，单班制工作，仅昼间生产，全年工作时间 300 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2019 年 04 月，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委托湖北黄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 m<sup>3</sup> 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6 月 20 日，聊城市生态环境局莘县分局以莘行审投资【2019】4 号文对该项目给予批复。项目于 2019 年 11 月建设完成，2019 年 12 月进行调试并试生产。

受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的委托，2019 年 12 月聊城市安科安全生产教育科技中心承担了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 m<sup>3</sup> 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竣工环境环保验收监测工作。聊城市安科安全生产教育科技中心接受委托后组织专业技术人员于 2019 年 12 月进行了现场勘察、搜集相关资料，制定了验收监测方案。根据方案内容，于 2019 年 12 月 5 日-12 月 6 日进行样品采集，然后对样品进行检测、对检测数据进行分析论证。根据现场监测结果、现场实际情况及实验室检测数据编制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 2.2 项目组成

本项目整体由主体工程、储运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组成。项目组成情况见表 2-1。

表 2-1 本项目组成一览表

类别	建筑物名称	建筑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搅拌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为 2500 平方米，商品混凝土生产线 2 条，位于生产车间内，用于生产混凝土	同环评
辅助工程	办公室	依托原有项目办公室	同环评

储运工程	原料库	建筑面积为5319平方米,用于存放原材料(砂石料)	同环评
	筒仓	设置8个200T筒仓,其中4个水泥筒仓、4个粉煤灰筒仓	同环评
公用工程	供水	本项目用水总量为54160m <sup>3</sup> /a,由供水管网提供。	同环评
	供电	项目用电总量为36万 kWh,由当地供电站供给。	同环评
	供热	无供暖设施。	同环评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水泥、粉煤灰筒仓粉尘通过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且公司对生产车间(水泥筒仓、粉煤灰筒仓、搅拌站)全部密封在内,进一步提高环境治理措施。	优于环评
	废水治理	地面抑尘及冲洗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SS,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主要用于混凝土生产搅拌工序,不外排。因此,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后定期清运堆肥,不外排。	同环评
	噪声治理	选用先进的噪声小的机械设备、基础减震等措施降噪。	同环评
	固体废物治理	脉冲布袋除尘器中收集的粉尘经收集后全部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同环评

### 2.3 项目地理位置位置及厂区平面图

该项目位于莘县东鲁办事处东升路与文明路交叉口西北角(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厂区内),总建筑面积 10940m<sup>2</sup>,主要包括一座搅拌生产车间和一座原料库,建筑面积 7819m<sup>2</sup>,办公区依托原有办公室。根据工程的特点和各类建筑物的功能,将项目划分为生产、办公、公用工程等功能区,生产车间(搅拌站)位于厂区北部区域的中间位置(乳化沥青生产区的东侧),原料仓库位于搅拌站的北侧,办公区域位于北部区域的最东侧,仓筒区位于厂区北部,靠近原料存储车间,便于物料运输。项目平面布置总体紧凑,节约用地和投资。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目标为项目东南侧的徐庄村,项目产生无组织污染物的厂区边界距离徐庄村居民最近距离约 620 米,满足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整个厂区功能分区明确、布局合理、交通便利、配套设施齐全,地理位置优越。该项目的建成投产带动了当地经济发展,实现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

### 2.4 卫生防护距离与周围敏感点情况

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以厂区为边界外扩 100 米范围,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主要为企业、农田,无村庄、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项目周边环境情况见表 2-2,及项目周边环境附图 3。

表 2-2 项目周边环境情况

序号	名称	相对厂界距离 (m)	方位
----	----	------------	----

1	徐庄	620	ES
2	刁庄	635	WS

## 2.5 环保工程

该项目总投资 4995.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3 万元，环保投资占项目总投资的 1.06%。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2-3。

表 2-3 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措施	投资 (万元)
1	废气治理	水泥筒仓粉尘	反吹式脉冲袋式除尘器+生产车间全部封闭	4
		粉煤灰筒仓粉尘	反吹式脉冲袋式除尘器+生产车间全部封闭	4
		1#搅拌站粉尘	反吹式脉冲袋式除尘器+生产车间全部封闭	1
		2#搅拌站粉尘	反吹式脉冲袋式除尘器+生产车间全部封闭	1
		搅拌粉尘	反吹式脉冲布袋除尘器+生产车间全部封闭	2
		原料仓库	全密闭车间	3
		生产线、原料仓库	洒水喷淋系统	2
		输送工序+生产车间	全密闭	33
2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旱厕	1
		循环水	沉淀池	1
3	噪声	设备噪声	设置隔声、减振基础、室内封闭	0.5
4	固废	生活垃圾、沉渣等	设置一般固废临时储存场	0.5
合计				53

## 2.6 主要设备

该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2-4。

表 2-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台(套)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一	HZS90 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线				
1	搅拌设备	SJHZS180M	套	2	2

2	混凝土搅拌车		台	8	8
3	混凝土泵车		台	1	1
4	洗车平台		套	1	1
5	筒仓	200T	台	8	8

## 2.7 主要原辅材料及产品规模

该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2-5，主要产品见表 2-6。

表 2-5 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年用量	储存方式
1	水泥	21000t	密闭筒仓
2	石料	9000t	料场堆放，车间密封
3	砂子	42000t	料场堆放，车间密封
4	粉煤灰	6000t	密闭筒仓
5	外加剂	1500t	料场堆放，车间密封
6	水	49992t	

外加剂（concrete admixtures）：成分为木质素磺酸盐，化学式见下图。分子量为 2000~5000，磺酸盐基为 1.25~2.5mcq/g，可溶于各种 pH 值的水溶液中，不溶于有机溶剂，官能团为酚式羟基。它的原料是木质素，一般从针叶树材中提取，木质素是由对巨香醇、松柏醇、芥子醇这三种木质素单体聚合而成的，包括：木质素磺酸钙、木质素磺酸钠、木质素磺酸镁，木质素磺酸盐减水剂是常有的普通型减水剂，属于阴离子型表面活性剂，可以直接使用，也可作为复合型外加剂原料之一，因价格便宜，使用较广泛。用于砂浆中可改进施工性、流动性，提高强度，减水率在 8%—10%。本项目采用外加剂为袋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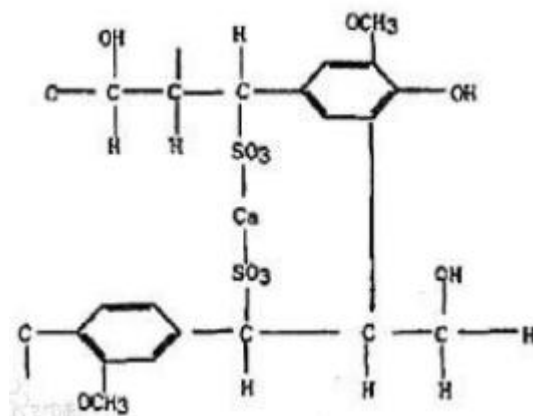


表 2-6 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	单位	环评批复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	----	----	----------	--------

1	商品混凝土	立方米	30万	30万
---	-------	-----	-----	-----

### 公用工程

#### (1) 供水

给水：本项目供水采用城市公共管网供水，用水环节为混凝土生产添加水、搅拌机及运输车辆清洗用水、原料堆场及上料喷淋用水、厂区道路洒水抑尘用水和生活用水。本项目年用水量为 54160m<sup>3</sup>/a。

#### (1) 混凝土生产添加水

混凝土生产添加水用水量以 170L/m<sup>3</sup> 产品，则用水量为 51000m<sup>3</sup>/a（新水用量 49992m<sup>3</sup>/a，其余采用厂区沉淀池的回用水）；

#### (2) 搅拌机冲洗水

该项目设有 2 条混凝土生产线，搅拌机平均每天冲洗 1 次、每次冲洗水以 1.0m<sup>3</sup> 计算，用水量为 300m<sup>3</sup>/a；

#### (3) 运输车辆冲洗水

厂区大门口设置自动车辆清洗槽，对运输车辆车轮进行高压冲洗，保持进出车辆的清洁。本自动洗车槽分两部分，清洗车轮平台和沉淀池，洗车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车辆轮胎清洗水用水量约为 100m<sup>3</sup>/a，项目配有 8 辆混凝土运输车，每天停工后运输车辆需要进行冲洗，根据对同类型企业的类比调查，混凝土车辆冲洗水量约为 0.4m<sup>3</sup>/辆·次，年用水量为 960m<sup>3</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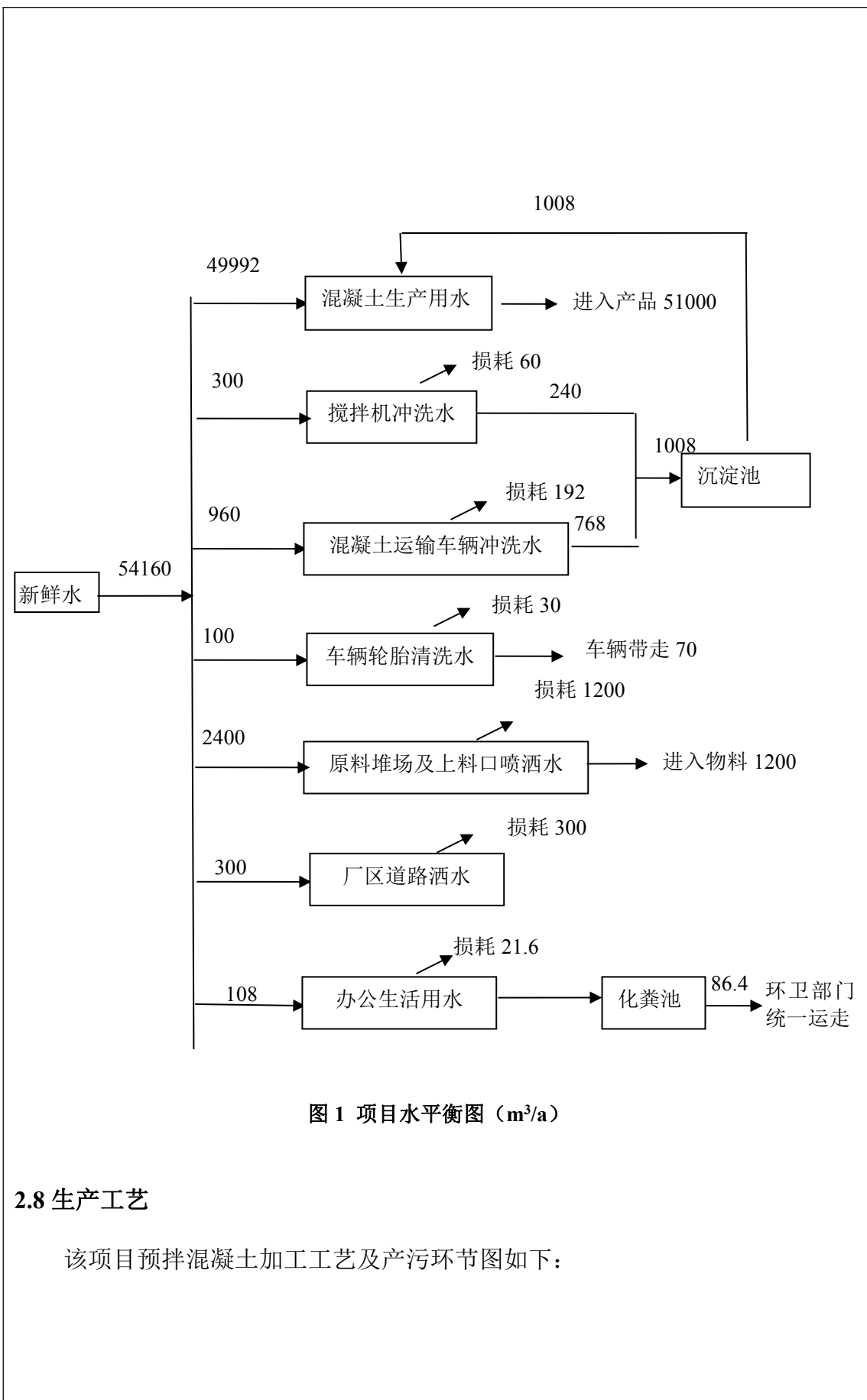
#### (4) 原料堆场及上料口喷淋用水

原料仓库及上料口采用喷头定期洒水，降低原料起尘量，每小时喷洒一次，每次 1m<sup>3</sup>，此部分年用水量约为 2400m<sup>3</sup>；

(5) 道路场地喷淋用水：道路洒水的用量按 1L/m<sup>2</sup>·次计算，本项目区内道路面积约为 500m<sup>2</sup>，洒水次数根据地面干燥情况，约平均每天两次，则道路洒水用水量约为 300m<sup>3</sup>/a；

#### (6) 本项目职工为 12 人，每人每天用水按 30L 计，生活用水量为 108m<sup>3</sup>/a。

2、排水：混凝土生产添加水全部进入产品，没有废水产生；搅拌机及运输车辆清洗产生的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用于混凝土添加水，废水不外排；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86.4m<sup>3</sup>/a，本项目经化粪池简单处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运走处理。



## 2.8 生产工艺

该项目预拌混凝土加工工艺及产污环节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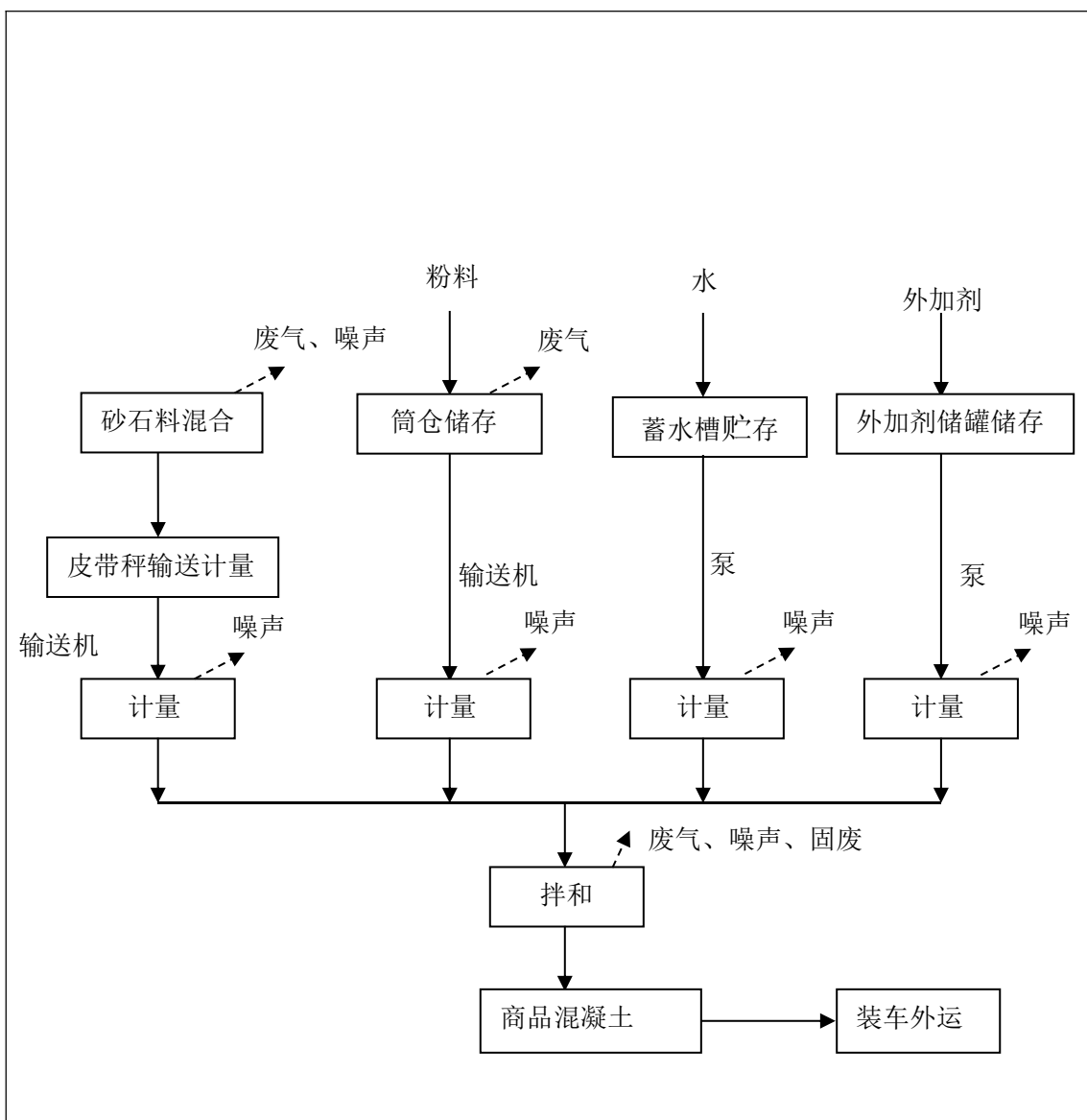


图 2 项目预拌混凝土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 混凝土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原料进厂：生产用砂子和石子用汽车运输进厂，储存在砂石料车间内。粉煤灰、和水泥使用罐车运输进厂后，使用软管连接筒仓的进料口，使用运输车辆的动力系统将物料打进筒仓。

配料：铲车在砂石料车间将砂子、石子运至配料区，配料区三面封挡，上方设置顶棚水喷淋及简易收尘装置，物料通过漏斗流入下边的计量系统计量后，经密闭传输带输送到搅拌机。水泥和粉煤灰通过仓底卸料阀门进入密闭的输送设备和计量设备，将物料输送到搅拌机。配料需要的水由水泵从储水槽抽入计量设备，计量后进入搅拌机。外加剂根据产品需求添加时，计量后采用外加剂泵送入

搅拌机。所有计量过程采用电脑控制，从而保证混凝土的品质。

搅拌工艺：将计量好的物料投入搅拌主机中，依靠旋转叶片对混合料进行强烈的搅拌，制成均匀的混凝土。

装车外运：搅拌好的混凝土直接从搅拌主机卸入混凝土运输车，外运至需用工地。

## 2.9 环评及批复变更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报告、环评批复相比：在环境保护措施方面，①废气处理措施得到提高，1#、2#生产线搅拌站分别配备一套反吹式脉冲布袋除尘器，减少无组织排放，②生产车间（包括两条搅拌站及 4 个水泥筒仓、4 个粉煤灰筒仓）全部封闭，进一步提高环境治理措施，③输送工序全部封闭作业，减少了颗粒物排放；提高了环保的要求，不属于重大变更，其他方面无重大变更。

###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及排放情况

根据该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和现场勘查可知，该项目主要污染源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噪声、固体废物。

#### 3.1 废气的处理及排放

项目运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无组织粉尘，无组织排放粉尘主要来源于生产车间、砂石输送和投料等工序粉尘、运输车辆动力起尘等。治理措施如下：

表 3-1 废气治理措施

序号	排放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1	生产车间	颗粒物	生产车间主要包括：8 个筒仓（4 个水泥筒仓、4 个粉煤灰筒仓）和 2 台搅拌站分别设置反吹式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的情况下，将其整个车间全部封闭在内以及定期洒水
2	砂石料场	颗粒物	全密封车间、定期洒水
3	物料输送投料等	颗粒物	输送带密封、定期洒水
4	运输车辆	颗粒物	进出厂冲洗车辆





图 3-1 现场照片

### 3.2 废水产生及排放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产废水主要包括搅拌机清洗废水、混凝土运输车辆冲洗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SS，经厂区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废水经厂区旱厕收集处理后定期清运用作农肥，不外排。



图 3-2 厂区照片

### 3.3 噪声处理及排放

项目噪声包括搅拌机、运输车辆、物料传输驱动装置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为 80~100dB（A），采用设置基础减震等降噪措施，再加上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

### 3.4 固体废物处理及排放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除尘器收尘、生活垃圾及沉淀池沉渣。固体废物治理措施如下：

表 3-2 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序号	产生环节	固体废物种类	产生量 (t/a)	固废类别	处置方式
1	员工	生活垃圾	1.8	一般固废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2	除尘器	除尘器收尘	3.2	一般固废	收集后回用生产
3	沉淀池	沉渣	10	一般固废	收集后回用生产

### 3.5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生产车间及厂区道路地面硬化并进行了防腐防渗处理。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4.1 环评报告主要结论****1、空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无组织粉尘，无组织粉尘主要来源于生产车间、砂石进料及输送粉尘、运输车辆动力起尘等。

为了减少粉尘排放，生产车间的 8 个筒仓及 2 台搅拌站再分别设置反吹式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的情况下，将其整个车间全部封闭在内以及定期洒水，进一步提高了环境治理措施。砂石进料及输送粉尘、运输车辆动力起尘等通过采取加强物料运输和装卸管理，实施文明装卸，提高设备密闭性、降低物料转运的距离和落差、规范行驶路线、硬化道路、保持路面清洁和定期洒水降尘，并在厂房的周围及道路两旁等凡能绿化的地带尽量种植乔木、灌木和草坪，加强厂区周围环境的绿化，减少无组织粉尘对外环境的影响。通过采取以上相应防尘抑尘措施后，无组织排放的粉尘到厂界外浓度小于 0.5mg/m<sup>3</sup>，能达到《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中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营运期废气经采取相应措施处理后，基本可做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仍能维持在现有水平。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建成后，无生产废水，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水污染较为简单，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不外排。因此本项目的投产运营不会对地下水环境质量产生明显影响。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源车辆和搅拌机等，主要通过采取对所有设备均设置在密闭房内，密闭房间采取隔声门窗，墙壁采用吸声材料；风机水泵采取基础减震等措施。在采取了上述措施，并经过周边厂房阻挡及距离衰减后，预计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昼间≤65dB(A)，夜间≤55dB(A)）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除尘器集尘、生活垃圾和沉渣。除尘器集尘和沉淀池沉渣经收集后全部返回生产工序，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委托环卫

部门定期清运处理。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和处理，不会对当地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 4.2、环评批复

莘县环境保护局《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年产30万m<sup>3</sup>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莘行审投资【2019】4号，见附件2。

## 表五、验收监测内容及结果分析

根据实际情况，本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 5 日-6 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负荷均达到 75% 以上，满足验收监测要求。因此，本次监测为有效工况，监测结果能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表 5-1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统计表**

监测日期	车间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生产负荷 (%)
2019.12.5	1#生产线	500 吨/天	410 吨/天	82%
	2#生产线	500 吨/天	400 吨/天	80%
2019.12.6	1#生产线	500 吨/天	410 吨/天	82%
	2#生产线	500 吨/天	410 吨/天	82%

### 一、废气监测内容及结果分析

#### 1 监测方案

根据对废气排放情况的分析，对该企业废气监测方案如下：

监测点位及监测频次：包括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

##### 1、无组织废气及监测频次

**表 5-2 无组织废气监测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上风向一个对照点，下风向 3 个监控点	颗粒物	4 次/天，2 天

#### 2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3。

**表 5-3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检测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	检出限
1	无组织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仪、十万分之一天平	0.001

#### 3 标准限值

无组织颗粒物执行《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中



表 2 标准要求。

表 5-4 排放废气执行标准

序号	项目	标准要求	
		浓度(mg/m <sup>3</sup> )	速率(kg/h)
5	厂界无组织颗粒物	0.5	/

#### 4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在验收监测中，对监测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各环节采取了严格的质量控制，具体措施如下：

无组织废气样品的采集、运输、保存和监测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 的技术要求进行。

验收检测中及时了解工况情况，确保检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有关要求；合理布设检测点位，确保各检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采样过程中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内（即 30%-70%之间）。

表 5-5 大气采样器流量校准记录表

校准日期	仪器编号	仪器信息	表观流量(L) (L/min)	流量 (L/min)	是否合格
2019.12.5	LAKXC-28-1	名称：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型号：崂应 2050 型 鉴定日期：2019.9-2020.9	100	99.5	是
			100	99.3	是
	LAKXC-28-2		100	99.2	是
	LAKXC-28-3		100	99.0	是
	LAKXC-28-4		100	99.2	是
			100	99.1	是
			100	99.1	是
			100	99.3	是
2019.12.6	LAKXC-28-1	名称：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型号：崂应 2050 型 鉴定日期：2019.9-2020.9	100	99.1	是
			100	99.2	是
	LAKXC-28-2		100	99.1	是
	LAKXC-28-3		100	99.2	是
	LAKXC-28-4		100	99.2	是
			100	99.1	是
			100	99.3	是
			100	99.2	是

表 5-6 废气检测设备检定情况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检定日期	有效期
分析天平 (1/100000)	AUW220D	LAKSS-04	2019.08.12	1 年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LAKXC-51-01	2018.11.19	1 年
		LAKXC-51-02	2018.11.19	1 年
		LAKXC-51-03	2018.11.19	1 年
		LAKXC-51-04	2018.11.19	1 年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0	LAKXC-15	2019.07.31	1 年
恒温恒湿箱	W250III	LAKSS-32	2018.11.02	1 年

## 5 监测结果

1、无组织废气检测期间气象条件见表 5-7，监测结果见 5-8。

表 5-7 无组织废气检测气象条件

无组织气象条件:						
测点示意图						
日期	时间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气压 (kPa)	天气状况
2019.12.05	09:00	东北	1.9	3.6	103.7	晴
	11:40	东北	2.0	6.4	103.6	晴
	14:00	东北	2.1	8.2	103.6	晴
	16:00	东北	2.1	5.9	103.7	晴

测点示意图						
日期	时间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气压 (kPa)	天气状况
2019.12.06	09:05	南	1.5	2.1	103.4	晴
	11:30	南	1.4	3.7	103.3	晴
	14:00	南	1.6	6.2	103.3	晴
	16:00	南	1.5	4.1	103.3	晴

表 5-8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mg/m <sup>3</sup> )	检出限 (mg/m <sup>3</sup> )	备注	
颗粒物	WQ191205E01-1	上风向 1#	第一次	0.169	0.001	/
	WQ191205E01-2		第二次	0.178		
	WQ191205E01-3		第三次	0.172		
	WQ191205E01-4		第四次	0.173		
	WQ191206E01-1		第一次	0.187		
	WQ191206E01-2		第二次	0.177		
	WQ191206E01-3		第三次	0.179		
	WQ191206E01-4		第四次	0.182		
	WQ191205E02-1	下风向 2#	第一次	0.296		
	WQ191205E02-2		第二次	0.311		
	WQ191205E02-3		第三次	0.317		
	WQ191205E02-4		第四次	0.287		
	WQ191206E02-1		第一次	0.304		
	WQ191206E02-2		第二次	0.286		
	WQ191206E02-3		第三次	0.314		
	WQ191206E02-4		第四次	0.292		
	WQ191205E03-1	下风向 3#	第一次	0.267		
	WQ191205E03-2		第二次	0.270		
	WQ191205E03-3		第三次	0.263		
	WQ191205E03-4		第四次	0.271		
WQ191206E03-1	第一次		0.274			
WQ191206E03-2	第二次		0.266			

	WQ191206E03-3	下风向 4#	第三次	0.254		
	WQ191206E03-4		第四次	0.262		
	WQ191205E04-1		第一次	0.295		
	WQ191205E04-2		第二次	0.321		
	WQ191205E04-3		第三次	0.316		
	WQ191205E04-4		第四次	0.318		
	WQ191206E04-1		第一次	0.306		
	WQ191206E04-2		第二次	0.310		
	WQ191206E04-3		第三次	0.298		
	WQ191206E04-4		第四次	0.291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厂界下风向浓度最大值 0.321mg/m<sup>3</sup>，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中表 2 标准要求（0.5mg/m<sup>3</sup>）。

## 二、噪声验收监测内容及结果分析

### 1、噪声检测点位及频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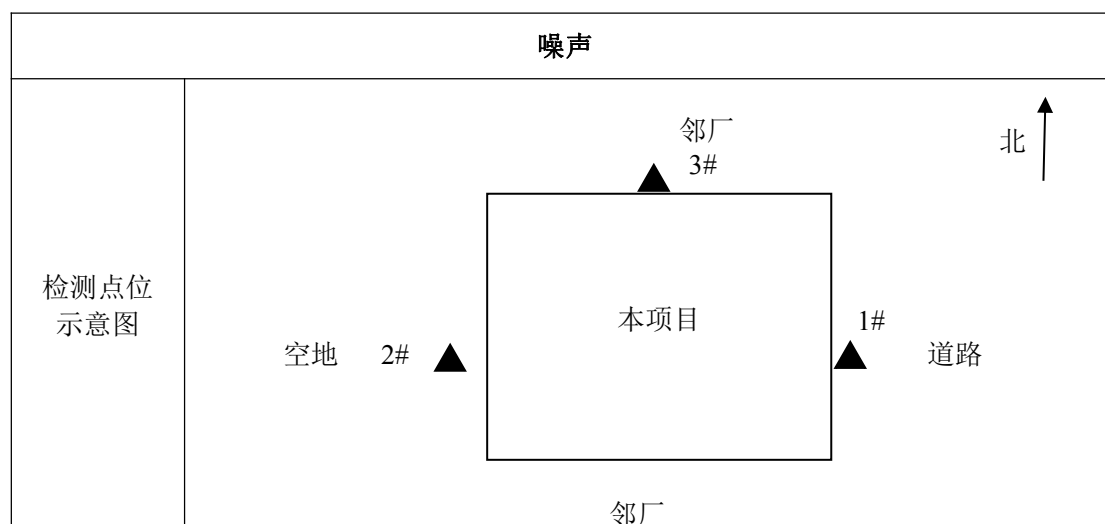


图 5-1 噪声布点图

检测点位：厂界四周外 1 米共设 3 个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每天昼间各检测 3 次，连续检测 2 天。

### 5.2 监测分析方法

噪声监测方法参见表 5.2-1。

表 5.2-1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项目名称	监测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5.3 标准限值

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噪声验收检测采用标准限值见表 5.3-1。

表 5.3-1 噪声检测标准限值

项目	标准来源	标准值（昼间）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65dB(A)

#### 5.4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检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持证上岗；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按照国家环保局《环境检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进行。使用前后对噪声仪进行校准，校准结果见表 5.4-1。检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的声级统计分析仪，见表 5.4-2。

表 5.4-1 噪声检测仪器校准记录

校准日期	测量前校准 dB(A)	测量后校准 dB(A)	声级损失值 (dB)	标准声源强检值 (dB)	内校值 (dB)
2019.12.5	93.8	93.8	0.08	93.9	93.8
2019.12.6	93.8	93.8			

表 5.4-2 噪声检测所用仪器列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检定日期	有效期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0	LAKXC-15	2019.07.22	1 年

#### 5.5 监测结果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5.5-1。

表 5.5-1 噪声监测结果单位：dB（A）

噪声			
检测点位	检测时段	检测值 dB（A）	备注
东厂界 1#	2019.12.05 09:23-09:33	56.7	项目东侧为道路，主要为交通噪声和生产噪声
	2019.12.05 15:00-15:10	55.3	
	2019.12.05 22:10-22:20	53.1	
	2019.12.06 09:15-09:25	55.8	

	2019.12.06 15:09-15:19	56.1	
	2019.12.06 22:15-22:25	54.0	
西厂界 2#	2019.12.05 09:43-09:53	43.5	项目西侧为空地，主要为生产噪声
	2019.12.05 15:20-15:30	44.6	
	2019.12.05 22:30-22:40	44.3	
	2019.12.06 09:35-09:45	44.7	
	2019.12.06 15:28-15:38	45.3	
	2019.12.06 22:35-22:45	44.9	

噪声

检测点位	检测时段	检测值 dB (A)	备注
北厂界 3#	2019.12.05 09:59-10:09	54.2	项目北侧为企业，主要为本项目生产噪声
	2019.12.05 15:39-15:49	53.9	
	2019.12.05 22:50-23:00	52.7	
	2019.12.06 09:55-10:05	53.9	
	2019.12.06 15:48-15:58	52.7	
	2019.12.06 22:55-23:05	52.2	

注：项目南侧为企业，在现场检测时，南侧的厂界无法布检测点，故未设置南侧厂界噪声点位。

监测结果表明：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分别为 43.5dB(A)-56.7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65dB(A））要求。

## 表六、环境管理检查情况

### 6.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2019 年 04 月，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委托湖北黄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 m<sup>3</sup> 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6 月 20 日，聊城市生态环境局莘县分局以莘行审投资【2019】4 号文对该项目给予批复。项目于 2019 年 11 月建设完成，2019 年 12 月进行调试并试生产。

### 6.2 环保机构设置及环保管理制度

建设单位现有管理制度较为健全，目前由办公室兼职环境管理机构，在全厂范围内建立了环保监督管理网络，负责环保管理工作。公司制定了《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见附件），对全厂各项环保工作做出了详细、具体的规定，并在生产运营过程中严格贯彻执行。

### 6.3 环保设施的管理、运行及维护检查

本项目环保设施主要为沉淀池、8 个筒仓配套安装的反吹式脉冲式袋式除尘器、2 套搅拌站安装的反吹式脉冲式袋式除尘器以及全封闭生产车间、封闭砂石堆场车间，对照项目环评文件和环评批复要求，建设单位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已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行，验收监测期间，各个环保设施运行正常，运行记录管理完善。

### 6.4 项目总量控制执行情况

本项目无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产生，无需申请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总量控制指标；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职工办公生活污水，经防渗旱厕收集后，由周边村民定期清掏堆肥处理，无需申请化学需氧量、氨氮总量控制指标。

### 6.5 卫生防护距离执行情况

本项目确定的卫生防护距离为厂区边界外 100 米，经现场勘查，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目标为项目东南侧的徐庄，距离项目生产边界最近距离约 620 米，满足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本项目周围敏感目标分布情况见图 6-1



图 6-1 项目周围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 6.6 环保投资核查

本项目总投资 4995.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3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06%，本项目环保投资和环保设施基本能够满足污染物治理的要求，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6-1。

表 6-1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保设施内容	数量	投资估算 (万元)
1	车间通风系统	1 套	3
2	搅拌生产线密封	1	2.5
3	车间密封	1	2.5
4	旱厕	1 个	0.5
5	沉淀池	1 个	0.5



6	减噪设施	/	3
7	固体废物存置场建设及固废处置	1 处	1
8	反吹式脉冲布袋除尘系统	10 套	7
9	生产车间+输送工序封闭	/	33
合计		/	53

### 6.7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 6-2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序号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1	严格执行各项环保管理制度，尽快把环评设计方案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	本项目的环保设施主要为防渗旱厕、沉淀池、反吹式脉冲布袋除尘器、全封闭生产车间，目前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已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行，验收监测期间，各个环保设施运行正常，运行记录管理完善。	落实
2	<p>1. 对于 8 个原料筒仓的粉尘（4 个水泥筒仓、4 个粉煤灰筒仓），经各筒仓自带的反吹式脉冲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各自仓顶排放口（P1、P2、P3、P4、P5、P6、P7、P8）排放，排放口高度应与环评规定的排放高度一致，确保粉尘排放浓度满足《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3）表 2 中一般控制区标准要求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3-2013）相关要求，对未被收集到的粉尘；</p> <p>2. 建设单位要确保无组织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对于进料及输送粉尘、运输车辆动力起尘、粉煤灰、砂子堆风起尘等，建设单位应通过在厂内定期洒水，将原料堆放在封闭车间内，对粉煤灰、砂子等原料采取喷淋洒水等措施，确保粉尘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标准。</p> <p>3. 对于运输车辆扬尘，料场粉尘，建设单位应通过加强物料</p>	<p>1、生产车间筒仓和搅拌站分别配备反吹式脉冲布袋除尘器+生产车间全部封闭，输送工序全部封闭，进一步提高环境治理措施。</p> <p>2、原料输送、投料搅拌工序均设置密封环境。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厂界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321mg/m<sup>3</sup>，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中表 2 标准要求。</p> <p>3、原料堆放为密封车间，厂区内全部硬化，物料不涉及露天存放，定期洒水抑尘，输送带为密封输送带，运输车辆进出过程均用水冲洗，冲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原料输送、上料搅拌均设置密封环境。经检测，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厂界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321mg/m<sup>3</sup>，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中表 2 标准要求。</p> <p>4、公司在厂区出入口处设置洗车平台，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收集后重复利用，进出厂车辆均冲洗，运输车辆冲洗干净后出厂。</p>	落实，优于环评

	<p>运输合和装卸管理、提高设备密闭性、硬化道路、保持路面清洁、运输车辆覆盖和进出冲洗、定期厂区洒水降尘，并在厂房周围及道路两旁等凡能绿化的地带尽量种植乔木、灌木和草坪，加强厂区周围环境的绿化等措施，确保无组织排放的粉尘浓度满足《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3）表2中水泥行业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p>		
3	<p>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生产废水主要包括搅拌机清洗废水、混凝土运输车辆冲洗废水，对于生产废水，建设单位要经沉淀池收集池沉淀后重复利用，确保不外排；对于生活废水及排泄物全部由环卫部门运走处理，不得外排，同时，要对厂区院落、生产区、废水产区、收集区等区域硬化防渗域均须做好防渗措施。</p>	<p>本项目工艺用水主要为道路及堆场洒水、搅拌工序补水、搅拌机清洗废水和混凝土运输车辆清洗废水，采取的措施为：搅拌用水全部进入产品；道路及堆场洒水全部消耗；搅拌机和混凝土运输车辆清洗废水汇入厂区废水沉淀池，上清液由泵回用于生产、循环利用，因此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职工办公生活污水，采取的措施为：经防渗旱厕收集处理后由周边村民定期清运用作农肥。生产车间，污水产生区、收集区、沉淀池，污水管网等区域均硬化，做好防渗漏措施。</p>	落实
4	<p>项目噪声主要为搅拌机、车辆运输、物料传输装置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建设单位须采取优先选用先进的低噪声小的设备，对生产设备设置基础减振、距离衰减、定期检查机械设备等措施后，确保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p>	<p>本项目主要来源于车辆和搅拌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采用的噪声防治措施主要是选用了低噪声设备；并集中布置在厂房内，密闭房间采取隔声门窗。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分别为 43.5dB(A)-56.7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65dB(A)）要求。</p>	落实
5	<p>项目固废主要为沉淀池沉渣、筒仓除尘器回收的粉尘以及生活垃圾。对于沉淀池沉渣，建设单位要返回原料堆场作为原料利用；对于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建设单位需全部收集后，回用于生产作为粉料作用；对于生活垃圾建设单位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处理，一般固体废物贮存确保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5899-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p>	<p>沉淀池沉渣收集后作为原料利用，除尘器收尘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作为粉料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公司按照规范建设一般固废暂存间，本项目产生的所有固体废物全部得到妥善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p>	落实

6	<p>卫生防护距离：建设单位要配合当地政府做好卫生防护距离距离内的用地规划限制（以车间边界为中心 100m 内），不得新建住宅、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性建筑物。</p>	<p>经现场踏勘，项目 100m 范围内无敏感点。</p>	<p>落实</p>
7	<p>厂区必须安装视频监控及降尘在线监测平台，监控范围包括堆场喷淋、加料口、洗车台、厂区道路、生产车间等区域</p>	<p>本项目已经安装在线监测及视频监控设备。并且根据建设单位按照《聊城市商品混凝土行业大气污染治理技术导则》要求，已将在线监测及视频监控设备与环保部门联网。</p>	<p>落实</p>

## 表七、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 结论:

#### 1、工况验收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生产工况稳定，2019 年 12 月 5 日-6 日生产负荷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工况应达到 75%以上的要求。因此，本次监测为有效工况，监测结果能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依据。

#### 2、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执行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2019 年 04 月，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委托湖北黄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 m<sup>3</sup> 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6 月 20 日，聊城市生态环境局莘县分局以莘行审投资【2019】4 号文对该项目给予批复。项目于 2019 年 11 月建设完成，2019 年 12 月进行调试并试生产。

#### 3、工程建设情况

项目总投资 4995.4 万元，建设地点位于莘县东鲁办事处东升路与文明路交叉口西北角，建设规模为：总建筑面积 10940m<sup>2</sup>，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搅拌生产车间商品混凝土生产线 2 条建筑面积 2500m<sup>2</sup>，原料仓库（砂石料）建筑面积 5319m<sup>2</sup>；项目购置混凝土搅拌站、除尘器等设备，投产后可达到年产 30 万方商品混凝土的生产能力。

#### 4、工程变更情况

通过现场调查，对照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其生产规模、主要设备及环保设施均无明显变动，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环办[2015]52 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在环境保护措施方面，①废气处理措施得到提高，1#、2#生产线搅拌站分别配备一套反吹式脉冲布袋除尘器，减少无组织排放，②生产车间（包括两条搅拌站及 4 个水泥筒仓、4 个粉煤灰筒仓）全部封闭，进一步提高环境治理措施，③输送工序全部封闭作业，减少颗粒物排放；提高了环保的要求，本项目工程无变动。

#### 5、废气监测结论

验收检测期间：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厂界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321mg/m<sup>3</sup>，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中表 2 标准要求（0.5mg/m<sup>3</sup>）。

#### 6、噪声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分别为 43.5dB(A)-56.7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65dB(A)）要求。

#### 7、固体废物处理结论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沉淀池沉渣、除尘器收尘和生活垃圾。

沉淀池沉渣和除尘器收尘经收集后返回原料堆场作为骨料回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公司按照规范建设一般固废暂存间，本项目产生的所有固体废物全部得到妥善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一般固体废物处置符合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储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标准。

#### 8、总体结论

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 m<sup>3</sup> 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环评审批手续齐全，环保设施已安装，并通过运行，监测数据满足排放要求，成立了环境保护领导小组，制定了相应环保管理制度，无重大变更，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要求，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 建议：

- 1、加强无组织排放的管理，确保废水不外排，确保废气和噪声治理有效、达标排放，加强对车间操作工人的健康防护。
- 2、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检修，减少振动和噪声的排放，加强噪声防治工作，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 3、进一步加强环保管理和监测，确保除尘设备稳定运行。

##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30 万 m <sup>3</sup> 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					建设地点	莘县东鲁办事处东升路与文明路交叉口西北角				
	建设单位	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邮编	252400	联系电话	15275667066		
	行业类别	C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9.8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9.12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0 万方商品混凝土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0 万方商品混凝土				
	投资总概算(万元)	4995.4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0	所占比例%	0.4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实际总投资(万元)	4995.4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3	所占比例%	1.06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评审批部门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莘县分局		批准文号	莘行审投资【2019】4号		批准时间	2019.06.20		环评单位	湖北黄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	
	废水治理(万元)	2	废气治理(万元)	17	噪声治理(万元)	0.5	固废治理(万元)	0.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33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Nm <sup>3</sup> /h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a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化学需氧量											/
	氨氮											/
	石油类											/
	废气											/
	二氧化硫											/
	烟尘											/
	工业粉尘											/
	氮氧化物											/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 附图和附件：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3：项目周边环境图

附图 4：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图

附件 1：项目验收监测委托函

附件 2：项目环评审批意见

附件 3：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证明

附件 4：生活垃圾和化粪池处理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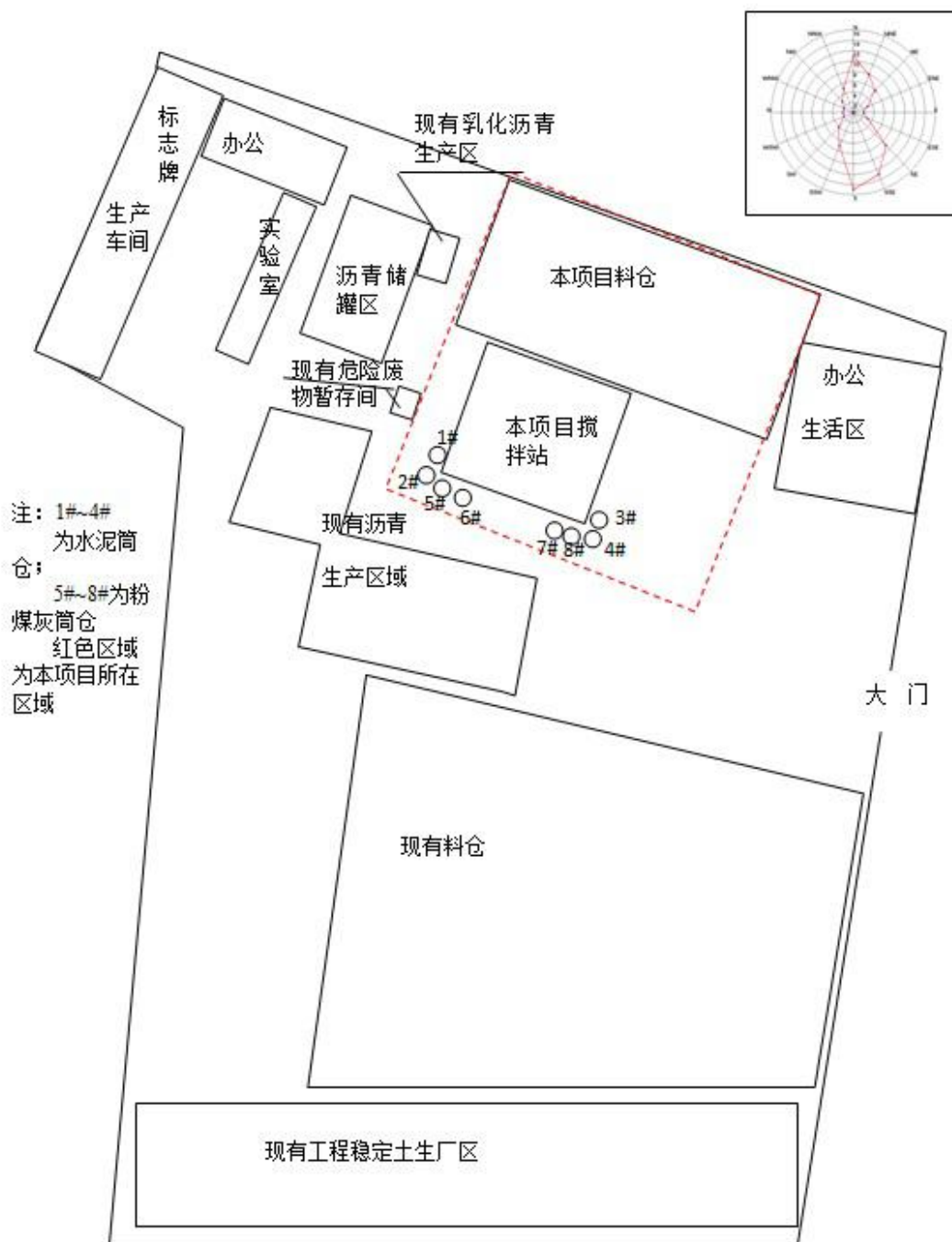
附件 5：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附件 6：关于环境保护管理组织机构成立的通知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附图4 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图

## 附件 1：验收监测委托函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函

聊城市安科安全生产教育科技中心：

我单位“年产 30 万 m<sup>3</sup> 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已建成试生产。该项目已按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要求，严格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试运行。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委托你单位对本项目竣工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附件 2：环评审批意见

审批意见：

莘行审投资【2019】4号

经审查，对《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 m<sup>3</sup> 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 m<sup>3</sup> 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位于莘县东鲁办事处东升路与文明路交叉口西北角（莘县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院内）。该公司现有项目为公路建设项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5 年 7 月 7 日经县环保局审批（莘环报告表【2015】20 号），2016 年 1 月 26 日通过环保验收（莘环验【2016】3 号）。该项目计划新增一座搅拌生产车间，一座原料库，购置 2 套搅拌设备，8 台混凝土搅拌机，1 台混凝土泵车和 1 套洗车平台，总投资 4995.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总占地面积 10940 平方米。主要原辅材料为：水泥、石料、砂子、粉煤灰，规模为：年产商品混凝土 30 万 m<sup>3</sup>，用于企业现有项目的生产。该项目已经山东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登记备案，（项目代码为：2019-371522-30-03-012078），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经研究，原则同意为该项目建设环评审批手续。


二、建设单位必须逐项落实《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恢复措施，并着重落实以下环保要求：

- 1、严格执行“三同时”环保管理制度，尽快把环评设计方案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对于现有工程存在的问题，你单位要尽快整改到位。
- 2、项目营运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有组织排放粉尘和无组织粉尘。有组织排放粉尘主要来自粉料筒仓呼吸口粉尘，无组织排放粉尘主要来源于运输车辆动力起尘、砂子、粉煤灰等原料堆场原材料卸车及铲车装料时产生的粉尘等。
  - ①对于 8 个原料筒仓的粉尘（4 个水泥筒仓、4 个粉煤灰筒仓），经各筒仓自带的反吹式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各自仓顶排放口（P1、P2、P3、P4、P7、P8）排放，排放口高度应与环评规定的排放高度一致，确保粉尘排放浓度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2 中一般控制区标准要求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相关要求。
  - 对于未被收集到的粉尘，建设单位要确保无组织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 ②对于进料及输送粉尘、运输车辆动力起尘、粉煤灰、砂子堆风力起尘等，建设单位应通过在厂内定期洒水，将原料堆放在封闭车间内，对粉煤灰、砂子等原料采取喷淋洒水等措施，确保粉尘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标准。
  - ③对于运输车辆扬尘、料场粉尘，建设单位应通过加强物料运输和装卸管理，提高设备密闭性，硬化道路、保持路面清洁、运输车辆覆盖和进出冲洗、定期厂区洒水降尘，并在厂房周围及道路两旁等凡能绿化的地带尽量种植乔木、灌木和草坪，加强厂区周围环境的绿化等措施，确保无组织排放的粉尘浓度满足《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3）表 2 中水泥行业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 3、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生产废水主要包括搅拌机清洗废水、混凝土运输车辆冲洗废水。对于生产废水，建设单位要经沉淀池收集沉淀后重复利用，确保不外排；对于生活废水及排泄物全部由环卫部门运走处理，不得外排。同时，要对厂区院落、生产区、废水产生区、收集区等区域硬化防渗域均须做好防渗漏措施。
- 4、项目噪声主要为搅拌机、运输车辆、物料传输装置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建设单位须采取优先选用先进的噪声小的设备，对生产设备设置基础减振、距离衰减、定期检查机械设备等措施后，确保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3 类标准要求。
- 5、项目固废主要为沉淀池沉渣、筒仓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和生活垃圾。对于沉淀池沉渣，建设单位要返回原料堆场作为原料利用；对于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建设单位须全部收集后，回用于生产作为粉料利用；对于生活垃圾，建设单位应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处理，一般固体废物贮存确保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
- 6、卫生防护距离：建设单位要配合当地政府做好卫生防护距离内的用地规划控制（以车间边界为中心 100 米内），不得新建住宅、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性建筑物。
- 7、厂区必须安装视频监控及降尘在线监测平台，监控范围包括堆场喷淋、加料口、洗车台、厂区道路、生产车间等区域。
- 8、要建立健全各项环境管理制度、岗位制度，明确责任人和负责人，做好各项环保设施设备的运行和维护，建立运行台账，制定自律监测计划，自行或委托第三方开展自律监测工作，并建立环保档案。
- 9、建设单位在建设前后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办理土地、规划、建设等相关许可手续，否则自行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三、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若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的，应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重新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自批准之日起满 5 年，建设项目方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四、项目建成投产前，要向环保部门递交开工生产报告备案。建设单位要在试运行三个月内完成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并按相关规定申请办理排污许可证。违反本规定要求的，你单位应承担相应环境保护法律责任。

五、本项目日常环境监管由莘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2019年6月20日

审批服务专用章 (2)

**附件 3：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证明**

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 m<sup>3</sup> 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验收检测期间，2019 年 12 月 5 日-6 日，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满足验收检测标准，特此说明。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统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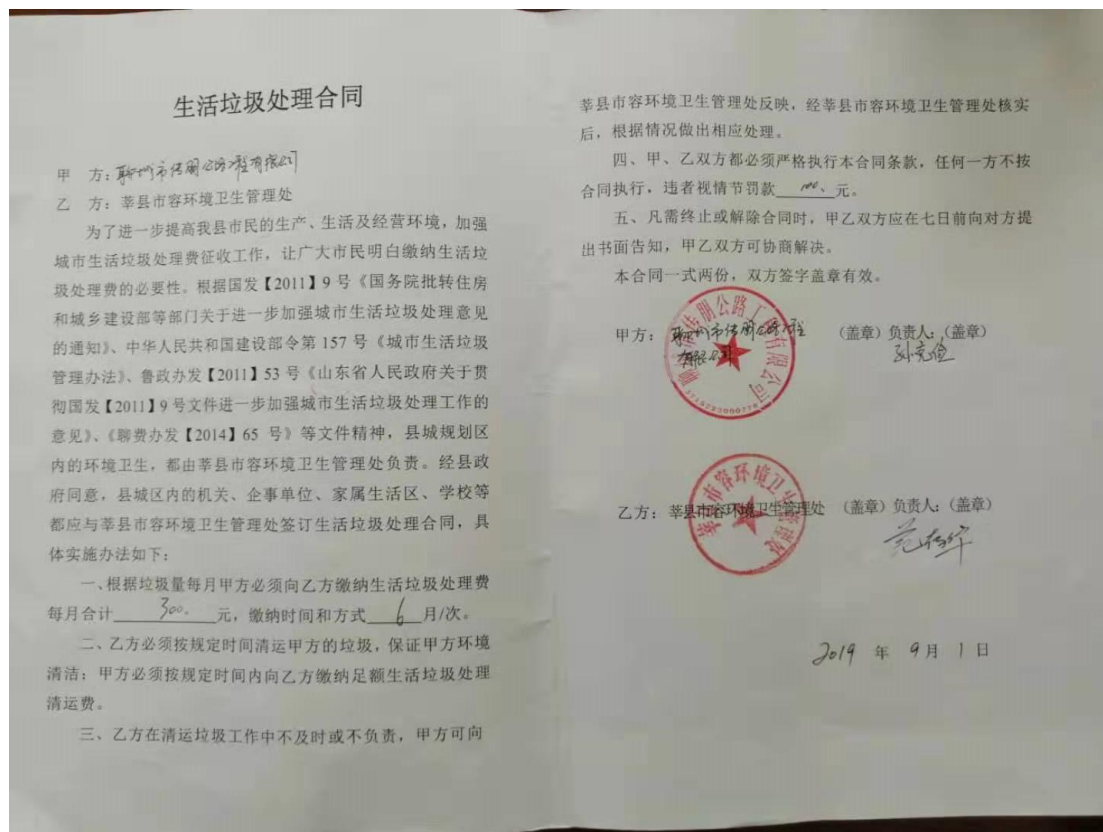
监测日期	车间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生产负荷 (%)
2019. 09. 19	1#生产线	500 吨/天	410 吨/天	82%
	2#生产线	500 吨/天	400 吨/天	80%
2019. 09. 20	1#生产线	500 吨/天	410 吨/天	82%
	2#生产线	500 吨/天	410 吨/天	82%

注：设计产能=300000 吨/300 天=1000 吨/天

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 附件 4：生活垃圾及化粪池处置协议





## 化粪池清运协议

甲方：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蔡克银

为进一步改善公司生产、生活及经营环境，今有甲乙双方签订化粪池清运协议，具体实施办法如下：

一、根据化粪池废水数量，甲方必须向乙方支付化粪池处理费用每月合计 300 元，支付方式为 12 月/次。

二、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规定时间清运处理化粪池，保证甲方环境清洁；甲方必须按协议向乙方支付化粪池清运处理费用。

三、乙方在清运工作中不及时或不负责任，甲方可解除协议，根据情况做出相应处理。

四、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本协议条款，任何一方不按协议执行，违者视情节罚款 500 元。

五、凡需终止或解除合同时，甲乙双方应在七日前向对方提出书面告知，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签字盖章有效。

甲方：

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盖章）负责人：（盖章）孙克俭

乙方：蔡克银

（盖章）负责人：（盖章）



2019 年 11 月



## 附件 5：企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 企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为加大公司环境保护工作力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结合公司环境保护工作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制度。

#### 一、总则

1、公司在生产发展中坚持贯彻环境保护这一基本国策，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坚持保护资源与控制损害相结合、统筹规划、专项治理、突出重点、分步实施、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

2、公司环境保护的主要任务是：依靠科技进步治理生活废水、防治环境污染、发展洁净生产。

3、实行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环保管理人员对全公司环境保护工作负总责。

4、公司任何单位和个人享有在清洁环境中工作和生活的权力，也有保护环境和国家资源的义务。

#### 二、环境管理

公司环境保护管理人员的主要职责是：贯彻国家及上级环保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解决公司环保工作的重大问题，审查、确定公司环保规划和目标并提出相应要求，领导和协调全公司的环保工作，建立定期例会制度，每半年召开一次。

公司环境保护处是公司环境保护委员会的办事机构，其主要职责是发挥管理职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及地方政府的环保方针、政策和法规；制定公司的环保规划和目标及全年工作计划；负责全公司环保监督和管理工作的组织、推广环境保护先进技术，并及时上

报有关环保报表。

2、各单位要建立环保目标责任制，行政正职对本单位环保工作负总则，负责制定环保工作年度计划、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及污染事故的处理。

3、各单位要制定本单位的污染源治理规划和年度治理计划，经公司审查后列入年计划，并要认真组织实施，做到治理一项、验收一项、运行一项。

4、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条例》，控制噪声污染。

5、强化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健全管理制度：

(1) 环保设施必须与生产主体设备同时运转、同时维护保养；

(2) 环保设施由专人管理，按其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并做好运行记录。

6、及时上报环保报表，做到基础数据准确可靠。

7、搞好环保宣传教育和和技术培训，加大环境保护力度，提高全公司职工的环境保护意识。

8、努力做到清洁生产，治理好公司的污染源，减少和防止污染物的产生。

9、绿化、美化环境，加强树木、花卉、盆景、景点的管理，建成“花园式”污水厂。

10、引进和推广环保先进技术，开展环保技术攻关。

11、加强环保档案管理，制定档案管理制度。

### 三、防治环境污染和其他公害

1、公司有污染物排放的单位，在可能或者已经发生污染事故或其他突发性事件时，应当立即采取应急措施，防止事故发生，控制污染蔓延，减轻、消除事故影响。在重大事故或者突发性事件发生后 2 小时内，应向公司环保管理小组组长报告，并接受调查、处理。

2、产生的固体废物应当选择符合环保要求的方式和设施收集、运输、贮存、利用、处置所产生的固体废物，并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和其他防止污染的措施。对固体废物不得随意异置、堆放、倾倒。

3、禁止向水体排放油类、剧毒液的废水，严格限制向水体排放、倾倒污染物，防止水体污染。

4、禁止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污染物的车辆和容器。

5、严格控制噪声，防治噪声的污染，公司内各种噪声大、震动大的机械设备、机动车辆，应当设施消声、防震设施。

#### 四、环境检测

1、不定时由公司环保检测人员进行环境检测。

#### 五、奖励与处罚

1、公司将下列人员给予表彰或奖励：

(1) 认真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在环境管理、污染防治、宣传教育工作中成绩显著者；

(2) 在环境管理、清洁生产、推广应用洁净技术、防治污染、综合利用工作中有重大贡献者；

(3) 在防止污染事故或对污染事故及时报告的有功人员。

2、对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管理条例的单位或个人，将上报公司环保管理小组组长，并由其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公司将根据不同情节，给予警告、责令改正或者 100-1000 元罚款：

(1) 拒绝环保办公人员现场检查或者在被检查时弄虚作假的；

(2) 拒报或者谎报污染物排放情况的；

(3) 未对原有污染源进行治理，再建对环境有污染建设项目的；

(4) 在可能发生或者已经发生污染事故或突发性事件不及时上报公司环保管理小组的；

(5) 凡有污染源单位，因自身管理不善造成污染事故，被上级主管部门处罚的。

#### 六、环境保护统计工作管理制度

1、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开展环境保护统计工作。

2、坚持实事求是，上报的统计数据要做到真实可靠。

3、准确、及时、全面系统地搜集、整理和分析环境保护的统计资料，正确反映本单位对环保法规的执行情况。

4、及时、准确地将环保情况提供给公司领导，为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5、按时完成上级环保部门及本单位安排的环保统计工作；每年对公司“三废”排放量进行一次考核。

6、负责环保原始记录管理，并积累、整理本专业统计数据资料，做好归档工作。

## 七、环境保护档案管理制度

1、为加强环境保护档案管理，充分发挥环保档案在环境保护工作中的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及《环境保护档案管理暂行规定》，特制定本制度。

2、环保档案主要指公司在环境管理检测、科研、宣传、教育等环境保护活动中直接形成的有保存价值的各种文字、图表、声像等不同形式的历史记录。

3、环保档案工作是环境保护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要将其纳入本单位的环保发展规划与年度计划中。

4、为保证环保档案完整、准确、安全、有效地利用，要采用先进技术，逐步实现环保档案管理的现代化。

5、档案工作人员要忠于职守，认真执行档案管理制度，钻研业务，严格遵守党和国家的保密规定，确保环保档案的完整与安全。

6、借用环保档案者应负安全和保密责任，不得擅自转借，不得折叠、剪贴、抽取和拆散档案，严禁在环保档案上勾画、涂抹、填注、加字、改字等。

7、归档的环境保护文件、材料要做到字迹工整、图像清晰、签字手续完备。

8、环保档案的保管期限分为永久、长期、短期三种，由公司档案室保管。

9、本制度由公司环境保护管理领导小组负责考核。

## 八、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制度

- 1、为强化环保设施运行管理，特制定本制度。
- 2、凡使用环保设施的单位必须做到：
  - (1) 建立健全岗位责任制、操作规程，做好运行记录；
  - (2) 出现故障应及时维修，杜绝“带病”运行，确保设备完好；
  - (3) 公司档案室每年填好环境保护设施档案（单台）。

聊城市转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2019年9月



## 附件 6：关于环境保护管理组织机构成立的通知

### 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 关于环境保护管理组织机构成立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为改善当前环境质量状况，防止环境污染，我公司积极贯彻执行环保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建立完善环境保护设施及环境保护制度，加强对公司的环境治理及环境保护，特成立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领导小组。

组长：贾鹏

副组长：孙亮

成员：刘姐、王通



聊城市传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2020年9月